

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

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豫锦专审字【2023】第12-008号

河南锦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JIN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



郑州

目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概况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6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8
(一) 项目决策情况.....	8
1、立项依据充分性.....	8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9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10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10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11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12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2
1、资金到位率.....	13
2、 预算执行率.....	13
3、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4、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14
5、制度执行有效性.....	15

（三）项目产出情况.....	16
1、产出数量	16
2、产出质量	17
3、产出时效	17
（四）项目效益情况.....	19
1、经济效益指标.....	19
2、社会效益指标.....	20
3、生态效益指标.....	21
（五）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22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3
（七）有关建议	23

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豫锦专审字[2023]第 12-008 号

鲁山县财政局：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鲁山县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鲁财字〔2020〕39号）《中共鲁山县委鲁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发〔2021〕5号）、《鲁山县财政局关于印发《鲁山县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鲁山县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鲁山县县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鲁山县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鲁山县县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等6个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字〔2021〕101号）等文件精神，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综合衡量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鲁山县财政局委托，我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3年12月1日至2023年12月28日对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鲁山县中医院于 1986 年建院，历经 37 年的不断发展，现已成为一所集预防、保健、教学、中西医医疗及康复为一体的综合性二级甲等中医医院，是河南中医药大学实习医院、河南省红十字会送医下乡定点医疗机构、河南省西学中培训经验推广基地、河南省中医养生保健知识推广基地、鲁山县老年病医院，是全县居民医保、职工医保、商业保险、健康体检、驾驶员体检和职业病健康检查定点医疗机构。

2、项目基本情况。医院新院区占地 60 亩，建筑面积地上 70000 m²，地下停车场 18000 m²，地下车位 455 个，批准编制床位 800 张，于 2021 年 6 月 6 日正式启用。医院现有在职职工 556 人，其中：研究生 5 人，本科学历 289 人，高级职称 21 人，中级职称 109 人，初级职称 265 人。截止 2023 年 11 月份，门急诊 35.40 万人次，次均费用 138.81 元；出院患者 1.97 万人次，次均费用 5377.95 元；医疗总收入 1.55 亿元，同比增长 19.17%；药占比 28.01%。现开设有心病科、康复医学科、脑病科、呼吸+肝胆脾胃病科、老年病科、肿瘤科、肾病内分泌科、普外科、脑外科、骨伤科、周围血管科、肛肠科、泌尿外科、妇产科、儿科、儿童康复科、重症医学科、急诊科等临床病区；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儿童康复科、肿瘤科、脾胃病科、皮肤科、口腔科、耳鼻咽喉科、眼科、肛肠科、推拿科、风湿免疫科、康复医学科、治未病科、肾病内分泌科、血液净化中心、成人康复中心、儿童康复中心、健康体检中心等门诊科室；医学影像科、检验科、超声科、功能检查科、胃镜肠镜室、消毒供应室、病理科、手术室（麻醉科）等医技科室。儿童康复科是市、县残疾儿童康复协议管理定点机构，承担着“肢体、智力、孤独症”3 个儿童康复服务项目；儿科、周围血管科是河南省区域

中医专科诊疗中心分中心；康复医学科和儿科分别被河南省中医管理局确定为“河南省中医特色专科”和“农村医疗机构中医特色专科”。拥有佳能 1.5T 超导核磁共振一台、0.3T 永磁共振一台、西门子 64 排 CT 一台、GE 双排螺旋 CT 一台、东芝 DR 一台、GE C 型臂一台、德国狼牌和史托斯腹腔镜各 1 台、日本潘太克斯电子胃肠镜各一台、兰飞利浦彩超两台、日本柯尼卡彩超一台、荷德国西门子彩超一台、美国 GE 超声一台，检验科拥有 3 条迈瑞全自动化流水线、全自动生化免疫流水线、全自动尿液分析流水线、全自动血细胞分析流水线，脑电图机一台，肺功能诊断仪 1 台，其他万元以上设备 513 台（件），基本能够满足现代疾病诊疗需求。另外，医院配有全县唯一的体检专用车，配备有车载 DR、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18 导联心电图机、彩超等设备，是一辆流动的体检中心。

3、项目资金情况。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 6,963.5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023.8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23.83 万元，基本预备费 515.82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对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主要评价相关部门（单位）项目实施、资金管理和使用、项目效益等情况，并重点关注相关部门（单位）问题整改情况，夯实部门（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推动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实施与管理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全面提升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

目的资金使用绩效，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政策规划和项目执行的科学性，提升公共服务质量；为下一步部门预算资金安排、优化设计和复核项目内容与规模提供重要依据。对资金实施结果跟踪问效，强化预算单位支出责任效，增强“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

本次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是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依据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采用比较法、因素法、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了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五个一级指标；十一个二级指标；二十个三级指标（详见附表）。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结合我所绩效评价项目检查工作底稿及被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陆续制作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资料清单》、《实地察看情况记录表》、《满意度调查问卷》

等相关项目所需资料；在此基础上，我们按照项目主管单位的联系方式与项目具体负责人对接，就绩效评价流程、绩效评价目标、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等具体内容进行充分沟通，取得一致意见；同时，沟通项目开展情况和绩效评价资料清单所需内容，并进行实地调研，整理项目相关资料，确定绩效评价方案。

2. 组织实施。搜集涉及该项目的指标文件、管理办法和单位财务会计资料，核对相关财政拨付情况。通过实地调查、访谈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及效益情况，就发现的问题进行反馈并确认。就绩效评价工作开展中遇到的问题及初步评价情况与被评价部门或单位交换意见，然后由项目主管单位对我们收集、汇总的各项绩效评价工作底稿盖章确认。

3. 分析评价。分析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组织绩效评价。将之前搜集到的项目资料，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形成检查工作底稿，并以评分表的形式，通过被评价单位自评和评价工作组评定相结合的方式，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逐项进行分析评价，通过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最终形成评价结论。

4. 出具报告。根据评价结果撰写报告初稿，经评价小组沟通讨论，确定终稿，向财政局提供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情况绩效评价依据既定的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小组采取相关资料调查、现场核

查、访谈等方法，客观评价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管理情况和实施成效等。从 20 个三级指标的分析情况看，项目在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取得不好的成绩，存在一些问题。据此，该项目资金使用的绩效评价得分为 80.42 分，评价等级为“良”。（评分情况详见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总分 10 分，得分 7.5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2）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3）项目立项是否与部分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4）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5）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本指标评价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 0.4 分，扣完为止。

根据本指标的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发现项目符合《关于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批复》（鲁卫[2020]128 号）和《关于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

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鲁发改[2020]32号)等文件要求,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不扣分;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不扣分;项目立项与部分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不扣分;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不扣分;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不扣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共2分,未扣分,评价得分2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 (2)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3) 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坛、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4) 招标文件、发标记录、投标文件、开标结果是否合法合规;
- (5) 项目是否有环评报告及环保部门审批、是否符合相关行业政策手续。

本指标评价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项目未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扣0.5分;审批文件、材料不符合相关要求扣0.5分;事前未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坛、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扣0.5分;没有环评报告及环保部门审批、不符

合相关行业政策此项扣 0.5；招标文件、发标记录、投标文件、开标结果不合法合规的此项扣 0.5；扣完为止。

根据本指标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发现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不扣分；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不扣分；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坛、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不扣分；有环评报告及环保部门审批，符合相关行业政策不扣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共 2 分，未扣分，评价得分 2 分。

3、绩效指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5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 (3)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本指标评价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分要点、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单位提供资料，发现项目按照规定制定绩效目标不扣分；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和项目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的资料扣 1 分。

绩效指标合理性。指标分值共 2 分，扣 0.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5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 (3)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本指标评价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未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扣 0.5 分；绩效目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扣 0.5 分；未提供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扣 0.5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价标准以及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发现项目制定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不扣分；制定的绩效目标指标清晰、可衡量不扣分；未提供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扣 0.5 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分值共 1 分，扣 0.5 分，评价得分 0.5 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 (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 (3)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 (4)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本指标评价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发现项目制定预算编制并经过科学论证，不扣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按照标准编制和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等符合相关要求，但不够具体细化扣 1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共 2 分，扣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5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2) 资金分配额度制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本指标评价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发现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扣 0.5 分；资金分配额度制度合理，与项目单位相适应不扣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共 1 分，扣 0.5 分，评价得分 0.5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总分 15 分, 得分 10 分)

1、资金到位率。指标值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1) 根据项目的实际到位资金和预算资金计算出资金到位率进行评价;

(2)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本指标评价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 以目标值为标准, 资金到位率 < 30% 得 0 分; 30% ≤ 资金到位率 ≤ 60 得 0.6 分; 60% < 资金到位率 < 90% 得 1.2 分; 资金到位率 ≥ 90% 得 2 分。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 检查资料发现该项目预算资金 69,635,300 元, 实际到位资金 32,868,333.48 元, 因项目未完工, 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不扣分得 2 分。

资金到位率。指标值共 2 分, 扣 0 分, 评分得分 2 分。

2、预算执行率。指标值 2 分, 评价得分 0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财政预算和项目预算等执行。

本指标评价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 以目标值为标准,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得 2 分, 未按照计划执行不得分。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 未提

供财政预算和项目预算相关资料，扣 2 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值共 2 分，扣 2 分，评分得分 0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值 5 分，评价得分 4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3)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4)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本指标评分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发现项目资金使用符合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不扣分；资金的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扣分；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提供项目预算批复扣 1 分；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扣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值共 5 分，扣 1 分，评价得分 4 分。

4、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 (2)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本指标评分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50%。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审单位提供资料，发现该项目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得 1 分；符合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得 1 分。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值共 2 分，未扣分，评价得分 2 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 (2)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3) 考核制度是否健全及得到执行；
- (4)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本指标评分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未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1 分；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不完 1 分；考核制度是否健全及得到 1 分；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 1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审单位提供资料，该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不扣分；未提供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扣 1 分；已制定考核制度不扣分；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未齐全扣 1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值共 4 分，扣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总分 40 分，得分 32 分）

项目产出指标主要分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指标和产出时效、产出成本。产出类指标总分 40 分，经现场察看、调查问卷、核对投标文件、项目合同书及县政府相关文件，并通过被评价单位自评和评价工作组评定相结合的方式，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逐项进行分析评价，通过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最终形成评价结论，得分 32 分。

1、产出数量。指标值 12 分，评分得 12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地源热泵系统一套，满足 4426 m²；
- （2）装修装饰工程一套，满足 4426 m²；
- （3）智能化系统 1 套（包含：车牌识别收费系统 1 套、信息智能化系统 1 套、档案及办公智能化 1 套）；
- （4）电梯 7 部；
- （5）室外管网配套工程 1 套（包含室外围墙 249m、大门 1 座、室外给水、排水、燃气、电力等工程）；
- （6）新增床位数量 ≥ 300 张。

本指标评分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满意度调查问卷和现场察看等方式，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一项不满足的扣 3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审单位提供资料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访谈、现场察看等方式，发现项目提供装修装饰工程项目验收报告清单、提供智能化系统一套项目验收报告清单以及提供新增床位数量指标，此项不扣分；发现项目提供地源热泵、电梯、室外管网配套符合验收标准，此项不扣分。

产出数量。指标值 12 分，扣 0 分，评价得 12 分。

2、产出质量。指标值 12 分，评分得分 4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1) 地源热泵系统验收合格率 $\geq 100\%$ ；

(2)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geq 100\%$ ；

(3) 采购设备正常运行率 $\geq 100\%$ 。

本指标评分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和现场察看等方式，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未达标扣 4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审单位提供资料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访谈、现场察看等方式，发现地源热泵正常运营，符合标准不扣分；未提供采购设备正常运行的相关资料扣 4 分；未提供设备验收合格的相关资料扣 4 分。

产出质量。指标值 12 分，扣 8 分，评价得 4 分。

3、产出时效。指标值 12 分，评分得 12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1) 地源热泵系统一套，满足 4426 m²是否按计划完工；

- (2) 装修装饰工程一套，满足 4426 m²是否按计划完工；
- (3) 智能化系统 1 套（包含：车牌识别收费系统 1 套、信息智能化系统 1 套、档案及办公智能化 1 套）是否按计划完工；
- (4) 电梯 7 部是否按计划完工；
- (5) 室外管网配套工程 1 套（包含室外围墙 249m、大门 1 座、室外给水、排水、燃气、电力等工程）是否按计划完工；
- (6) 新增床位数量 \geq 300 张是否按计划完工。

本指标评分标准为：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和现场察看等方式，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未按时完成扣 2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审单位提供资料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访谈、现场察看等方式，发现项目提供装修装饰工程项目验收报告清单、提供智能化系统一套项目验收报告清单以及提供新增床位数量指标无按时完工，此项不扣分；发现项目提供地源热泵、电梯、室外管网配套符合验收标准按时完工，此项不扣分。产出时效。指标值 12 分，扣 0 分，评价得 12 分。

4. 产出成本。指标值 4 分，评分得 4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 总投资成本 \leq 6,963.53 万元；
- (2) 工程费用建设成本 \leq 3,930.78 万元；
- (3) 设备采购成本 \leq 2,093.10 万元；
- (4) 平均运营成本 \leq 20,058.10 万元/年。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以及被评审单位提供资料等方式，发现总投资成本符合标准不扣分；发现工程建设费用按照计划完工不扣分；发现设备采购符合标准不扣分；提供2022年和2023年财务相关资料，符合要求不扣分。

产出成本。指标值4分，扣0分，评价得4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总分25分，得分23分）

项目指标主要分为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效益类指标总分25分，经现场察看、调查问卷、核对投标文件、项目合同书及县政府相关文件，并通过被评价单位自评和评价工作组评定相结合的方式，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逐项进行分析评价，通过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最终形成评价结论，得分23分。

1、经济效益指标。指标值8分，评分得分6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项目建成后，就医人次增长率 $\geq 3\%$ ；
- （2）项目建成后，住院人数增长率 $\geq 10\%$ ；
- （3）项目建成后，平均运营年收入 $\geq 21,327.85$ 万元/年；
- （4）收支平衡：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本指标评分标准为：

通过调查问卷、访谈和实地察看等结果，以目标值为标准，评

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完善的情况扣 2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访谈和实地察看等结果，项目建成后，就医人数和住院次数符合标准不扣分；项目建成后，提供 2022 年和 2023 年财务相关资料，经核算 2022 年年收入 161,597,409.44 元和 2023 年年收入 193,623,902.14 元，平均运营年收入为 177,610,655.79 元，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提供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相关资料不扣分。

经济效益。指标值 8 分，扣 2 分，评分得分 6 分。

2、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 8 分，评分得分 8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 项目建成后，医院的影响力是否得到提升；
- (2) 项目建成后，医疗服务水平提升是否得到提升；
- (3) 项目建成后，医院的就医环境是否得到改善、服务社会发展能力是否得到提高；
- (4) 项目建成后，居民就医成本是否降低；
- (5) 运营后就诊人次 \geq 800 人次；
- (6) 运营后住院人次 \geq 350 人次；
- (7) 设备采购后，实际使用率 \geq 100%；
- (8) 医院在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和急救等方面的综合服务能力是否促进。

本指标评分标准为：

通过调查问卷、访谈和实地察看等结果，以目标值为标准，评

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完善的情况扣1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访谈、实地察看等方式，发现项目建成后，医院的影响力、服务水平、就医环境、服务社会发展能力得到提升，此项不扣分；发现项目建成后，就医成本对当地居民帮助比较大，此项不扣分；发现运营后，提供就诊人次和住院人次证明，此项不扣分；发现医院在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和急救等方面的综合服务能力得到提升，此项不扣分。

社会效益。指标值8分，扣0分，评价得分8分。

3、生态效益指标。指标值6分，评价得分6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 (1) 建设过程中的环保部门的处罚次数 ≤ 0 次；
- (2) 建设过程中的扬尘是否有效处理；
- (3) 建设过程中的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是否有效处理；
- (4) 建设过程中的施工噪音是否有效处理；
- (5) 建设过程中的固体废弃物是否有效处理；
- (6) 建设过程中的污水是否有效处理。

本指标评分标准为：

通过调查问卷、访谈和实地察看等结果，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完善的情况扣1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访谈、实地察看等方式，发现在建设过程中，扬尘、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施工噪音得到有效处理，此项不扣分；建设过程中，提供固体废弃物

和污水的处理方法，此项不扣分。

生态效益。指标值 6 分，扣 0 分，评价得分 6 分。

4、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值 3 分，评价得 3 分。

(1) 配套设施建成后可使用年限 ≥ 15 年；

(2) 运营期累计收入 $\geq 362,573.37$ 万元；

(3)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 10 年；

(4) 项目实施是否有可持续性的相关管理制度。

通过调查问卷、访谈和实地察看等结果，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完善的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访谈、实地察看等方式，发现项目建设完成后，提供配套设施使用年限资料不扣分；提供运营期累计收入资金情况符合要求不扣分；发现项目有可持续性的相关管理制度不扣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值 3 分，扣 0 分，评价得 3 分。

(五)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总分 10 分，得 7.92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值 10 分，评价得 7.92 分。

本指标评价要点为：

项目区域内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本指标评分标准为：

根据调查问卷将满意度分为 5 个标准 (非常满意、比较满意、满意、不太满意、非常不满意) 进行赋值得分。非常满意得 10 分，比较满意得 8 分，满意得 6 分，不太满意得 4 分，非常不满意得 0

分。满意度得分=非常满意人数占比×10+比较满意人数占比×8+满意人数占比×6+不太满意人数占比×4+非常不满意人数占比×0。

根据评价要点、评分标准，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将满意度分为5个标准。非常满意10分、比较满意8分、满意6分；不太满意4分；非常不满意0分；进行赋值得分。非常满意人数占比12.00%，比较满意人数占比72.00%，满意人数占比16.00%，不太满意人数占比0.00%，非常不满意人数占比0.00%。满意度得分=12.00%×10+72.00%×8+16.00%×6+0.00%×4+0.00%×0=7.92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结合本次部分绩效评价指标未达到预期目标，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如下：

（一）绩效目标合理性。单位预算资金不明确。

（二）制度执行有效性。验收报告、技术鉴定资料不齐全。

（三）产出。单位未提供装修装饰工程资料的相关文件等。

（四）效益指标。未提供平均运营年收入相关文件；未提供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相关资料。

（五）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应及时得到妥善处置。

（七）有关建议

（一）结合县财政部门，合理安排资金，使项目能顺利完成，为达到预期的目标做好准备。

(二) 开展绩效培训，提高认识，进行项目自评并形成系统规范的报告。提高部门人员对绩效评价的认识，及时开展项目自评，将项目组开展情况、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及实施成效，规范撰写报告并在规定时间将自评报告及相关佐证资料及时上报。

(三) 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纠正项目实施中的偏差，有效促进项目的进展，实现项目目标。

(四)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加强对项目的监管，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工程质量及工程进度。

附件：财政预算项目绩效评分表

河南锦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年12月28日



财政预算项目绩效评分表

项目名称：鲁山县中医院新院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一级指标	考评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分值	考评	评分标准及资料来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一、决策 (10分)	1、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重复项目重复。	2	2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0.4分，扣完为止。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④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开标记录、中标结果是否合法合规； ⑤项目是否有环评报告及环保部门审批，是否符合相关行业政策手续。	2	2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项目未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扣0.5分；审批文件、材料不符合相关要求扣0.5分；事前未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扣0.5分；没有环评报告及环保部门审批，不符合相关行业政策此项扣0.5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开标记录、投标文件、开标结果不合法合规的此项扣0.5分；扣完为止。
	2、绩效目标 (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否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总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1.5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依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0.5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扣0.5分；绩效目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扣0.5分；未提供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扣0.5分扣完为止。
3、资金投入 (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总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相匹配。	2	1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制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1	0.5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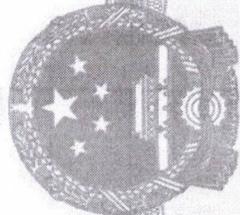
			<p>评价要点： ①根据项目的实际到位资金和预算资金计算出资金到位率进行评价； ②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2	2	<p>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资金到位率 < 30%得0分；30%≤资金到位率≤60%得0.6分；60% < 资金到位率 < 90%得1.2分；资金到位率≥90%得2分。</p>
4. 资金管理 (9分)	<p>资金到位率</p>	<p>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p>		2	2	<p>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得2分，未按照计划执行不得分。</p>
	<p>预算执行率</p>	<p>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5	4	<p>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评价要点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情况的此项不得分。</p>
	<p>资金使用合规性</p>	<p>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方法；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2	2	<p>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50%。</p>
5. 组织实施 (6分)	<p>管理制度健全性</p>	<p>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考核制度是否健全及得到执行； ④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4	2	<p>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未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扣1分；考核制度未健全及未得到执行扣1分；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扣1分，扣完为止。</p>
	<p>制度执行有效性</p>	<p>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地源热泵系统一套，满足4426m²； ②装饰装修工程一套，满足4426m²； ③智能化系统（包含：车牌识别收费系统1套、信息智能化系统1套、档案及办公智能化1套）； ④电梯7部； ⑤室外管网配套工程1套（包含室外围护249m、大门厅、室外给水、排水、燃气、电力等工程）； ⑥新增床位数量≥300张。</p>	12	12	<p>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满意度调查问卷和现场察看等方式，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未达标扣2分，扣完为止。 实际完成率 =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p>
6. 产出数量 (12分)	<p>实际完成率</p>	<p>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p>		12	12	

二、过程 (15分)

<p>三、产出 (40分)</p>	<p>7. 产出质量 (12分)</p>	<p>质量达标率</p>	<p>项目实施的产出质量达标率与实际产出质量达标率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p>	<p>评价要点： ①地源热泵系统验收合格率≥100%； ②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100%； ③采购设备正常运行率≥100%；</p>	<p>12</p>	<p>4</p>	<p>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满意度调查问卷和现场察看等方式，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未达标扣4分，扣完为止。 质量达标率 =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p>
<p>8. 产出时效 (12分)</p>	<p>完成及时性</p>	<p>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率目标的实现程度。</p>	<p>①地源热泵系统一套，满足4426㎡是否按计划完工； ②装修装饰工程一套，满足4426㎡是否按计划完工； ③智能化系统1套（包含：车辆识别收费系统1套、信息智能化系统1套、档案及办公智能化1套）是否按计划完工； ④电梯7部是否按计划完工； ⑤室外管网配套工程1套（包含室外围护249m、大门座、室外给水、排水、燃气、电力等工程）是否按计划完工； ⑥新增床位数量≥300张是否按计划完工。</p>	<p>12</p>	<p>12</p>	<p>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满意度调查问卷和现场察看等方式，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未按时完成扣2分，扣完为止。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p>	
<p>9. 产出成本 (4分)</p>	<p>成本节约率</p>	<p>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p>	<p>评价要点： ①总投资成本≤6,963.53万元； ②工程费用建设成本≤3,930.78万元； ③设备采购成本≤2,093.10万元； ④平均运营成本≤20,058.10万元/年。</p>	<p>4</p>	<p>4</p>	<p>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成本节约率 =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 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发生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p>	
<p>10. 项目效益 (25分)</p>	<p>经济效益</p>	<p>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项目建成后，就医人次增长率≥3%； ②项目建成后，住院人数增长率≥10%； ③项目建成后，平均运营年收入≥21,327.85万元/年； ④收支平衡：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p>	<p>8</p>	<p>6</p>	<p>通过调查问卷、访谈和实地察看等结果，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完善的情况扣2分，扣完为止。</p>	
<p>社会效益</p>	<p>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项目建成后，医院的影响力是否得到提升； ②项目建成后，医疗服务水平提升是否得到提升； ③项目建成后，医院的就医环境是否得到改善、服务社会发展能力是否得到提高； ④项目建成后，居民就医成本是否降低。 ⑤运营后就诊人次≥800人次 ⑥运营后住院人次≥350人次 ⑦设备采购后，实际使用率≥100% ⑧医院在预防、医疗、保健、康复和急救等方面的综合服务能力是否提升</p>	<p>8</p>	<p>8</p>	<p>通过调查问卷、访谈和实地察看等结果，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完善的情况扣1分，扣完为止。</p>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建设过程中的环保部门的处罚次数≤0次; ②建设过程中的扬尘是否有效处理; ③建设过程中的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是否有效处理; ④建设过程中的施工噪声是否有效处理; ⑤建设过程中的固体废弃物是否有效处理; ⑥建设过程中的污水是否有效处理;</p>	6	通过调查问卷、访谈和实地考察等手段,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完善的情况扣1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配套设施建成后可使用年限≥15年; ②运营期累计收入≥362.573.37万元; ③设备正常使用年限≥10年 ④项目实施是否有可持续性的相关管理制度。</p>	3	通过调查问卷、访谈和实地考察等手段,以目标值为标准,评价要点中,每发现一项不完善的情况扣1分,扣完为止。
五、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11、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p>评价要点:</p> <p>①患者满意度; ②被投诉次数</p>	10	根据调查问卷将满意度分为5个标准(非常满意、比较满意、满意、不太满意、非常不满意)进行赋值得分。非常满意得10分,比较满意得8分,满意得6分,不太满意得4分,非常不满意得0分,满意度得分=非常满意人数占比×10+比较满意人数占比×8+满意人数占比×6+不太满意人数占比×4+非常不满意人数占比×0
合计	100				100	80.42

注:绩效评价中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或经财政监督、审计、纪检等部门和司法机关查处以及主流媒体披露属内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造成较大社会不良影响,扣减20分。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HN7G3C

名称 河南锦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6日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6年12月16日至2056年11月2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何冰辉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明路272号东峰听槽1号楼17层171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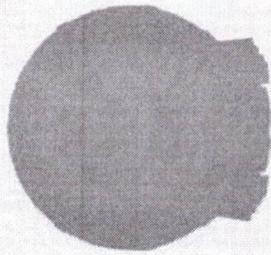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验资报告；验证企业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会计咨询及服务（以上范围凭有效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及期限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3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锦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何冰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明路279号
东峰听槽1号楼17层1710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40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17）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7年2月15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3年1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